

考生網路報名同意書

- 考生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確實為個人所有真實資料，無不實或隱匿之情形，所填資料如經查證不實者，同意被證基會取消應試資格。
- 關於考生的基本資料及報名資料受到隱私權法令之保護與規範。
- 考生同意提供基本資料及報名資料予本基金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投信投顧公會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、壽險公會、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等機構，依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相關規定，為蒐集、電腦處理及利用之用。
- 考生對個人所有之基本資料，亦須負保密責任，若因洩漏予第三者，導致考生個人資料外洩、遺失、或無法正常使用本網路報名系統服務之情況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，證基會網站得拒絕考生使用本網站報名考試之權利。
- 報考考試相關資料經完成繳費、團體報名表電子檔寄出後，非經證基會同意不得要求更改，兩者如不相符時，以網路所填資料為準。
- 已報名成功者，考生可透過證基會網站：[筆試測驗查詢畫面](#)，自行列印測驗入場證。

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相關注意事項

- 1、測驗前3天可考生透過證基會網站：[筆試測驗查詢畫面](#)，自行列印測驗入場證。
- 2、考試當天請攜帶身分證正本，若無攜帶身分證者，可以汽機車駕照、護照、附有照片之健保IC卡、外僑永久居留證或大陸配偶領有長期居留證件代替身分證入場應試（攜帶學生證者不可代替身分證）。
- 3、考生需使用2B鉛筆作答（非使用2B鉛筆，造成該科成績異常或0分須自行負責）。
- 4、符合報名費減半優惠者須附以下證明文件。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測驗 報名費減半優惠申請書

人數	對象	報考時需檢附之相關證明
	低收入戶者	領有戶籍所在地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或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核發報名時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(或核定公文)。(前揭證明需載有應考人姓名)
	低收入戶之學生	
	支領失業給付者	「失業再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暨給付收據」影本，且須在支領失業給付期間報名始享有優惠。
	支領失業給付者之學生子女	1.「失業再認定、失業給付申請暨給付收據」影本，且須在支領失業給付期間報名始享有優惠。 2.戶籍謄本(與支領失業給付者之關係證明)
	身心障礙人士	
	身心障礙學生	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
	原住民(含學生)	具有原住民身分之文件(如戶籍謄本)